

《樂享聖言》

羅 8:1-17 靈修信息分享及經文

張志堂傳道

2026/9/18

弟兄姊妹平安，我是張志堂傳道，今日和大家分享羅 8:1-17 的信息，請先閱讀經文，然後再收聽今日的樂享聖言。

使徒保羅在羅馬書第8章中，教導世人脫離死亡的方法，就是：第一、相信並接受耶穌基督為主；第二、明白到體貼聖靈能使生命得平安，體貼肉體的就是死；第三、神的靈所引導的都是神的兒子。

一、相信並接受耶穌為主

使徒保羅提醒信徒因信稱義的道理，神藉著主耶穌基督降世，救贖世人脫離罪和死的律：「那些在基督耶穌裡的不定罪了。因為賜生命聖靈的律，在基督耶穌裡釋放了我，使我脫離罪和死的律了。使律法的義成就在我們這不隨從肉體、只隨從聖靈的人身上。」(1-4節)「叫耶穌從死裡復活者的靈若住在你們心裡，那叫基督耶穌從死裡復活的，也必藉著住在你們心裡的聖靈，使你們必死的身體又活過來。」(11節)

二、體貼聖靈乃是生命平安，體貼肉體的就是死

使徒保羅進一步指出，「隨從肉體的人體貼肉體的事；隨從聖靈的人體貼聖靈的事。體貼肉體的，就是死；體貼聖靈的，乃是生命、平安。」(5-6節)屬肉體的人不能得神的喜歡，但隨從聖靈的人，神的靈住在你們心裏，你們就不屬肉體，乃屬聖靈了。然而，「如果神的靈住在你們心裡，你們就不屬肉體，乃屬聖靈了。」(9節)被釋放的人，是屬乎聖靈的人。人若沒有基督的靈，就不是屬基督的。如果我信了耶穌，照理我應該是屬聖靈了，因為神的靈、基督的靈、聖靈已住在我裡面，但是，如果我還是照常活在肉體情慾當中，我就要反省：我真的有聖靈住在我裡面嗎？

保羅進一步勸導說：「弟兄們，這樣看來，我們並不是欠肉體的債去順從肉體活著。你們若順從肉體活著，必要死；若靠著聖靈治死身體的惡行，必要活著。」(12節)所以，如果我有聖靈住在我裡面，便已經脫離罪和死的律，基督復活的能力已經在我身上，但我仍然需要在每件事上做抉擇，是順從肉體還是順從聖靈？是體貼肉體還是體貼聖靈？請思想：我有沒有常常順從聖靈，體貼聖靈呢？

三、神的靈引導的，都是神的兒子

屬靈的人，被神的靈引導的，都是神的兒子。因此我們呼叫：「阿爸！父！」=「聖靈與我們的心同證我們是神的兒女；既是兒女，便是後嗣，就是神的後嗣，和基督同作後嗣。如果我們和祂一同受苦，也必和祂一同得榮耀。」(15節)一個活在聖靈裡的人，必定能活出神的兒女樣式、活出基督的樣式。請思想：我有這樣內在和外在的見證嗎？

今天的經文讓我們思想：我們是屬肉體的呢，還是屬聖靈的？我要順從肉體呢，還是要順從聖靈？我要體貼肉體呢，還是要體貼聖靈？我是一個活在肉體中的人呢，還是要做一個活在聖靈裡的人？我們一起來觀察思想，活在聖靈裡的人是怎樣的人？

使徒約翰在約翰壹書3:9說：「凡從神生的，就不犯罪，因神的道（原文是種）存在他心裡；他也不能犯罪，因為他是由神生的。」保羅在加拉太書5:16，對加拉太人說：「你們當順著聖靈而行，就不放縱肉體的情欲了。」在基督耶穌裏的人就不定罪。

弟兄姊妹，在基督耶穌裡的人，是不隨從肉體，只隨從聖靈。使徒保羅清楚地將隨從肉體與隨從聖靈二分，世人不可以兩者兼得，又隨從肉體得享罪中之樂，又隨從聖靈得神兒女的名份，過著得勝、有盼望的生活。我們要努力，在神的話語中建立個人的屬靈生命。這樣，我們才能在真道上站立得穩，過得勝的肉體的生活。

我們一同禱告：

親愛的天父，我們感謝祢賜下話語，求主幫助我們，求祢真理的聖靈，每日引導我們在生活中每樣事情上，順從聖靈而行，更引導我們活出神的兒女的樣式，渴慕做一個活在聖靈裡的人。禱告奉靠耶穌基督的聖名祈求，阿們！

羅 8:1-17

- 1 如今，那些在基督耶穌裏的就不定罪了。
- 2 因為賜生命聖靈的律，在基督耶穌裏釋放了我，使我脫離罪和死的律了。
- 3 律法既因肉體軟弱，有所不能行的，神就差遣自己的兒子，成為罪身的形狀，作了贖罪祭，在肉體中定了罪案，
- 4 使律法的義成就在我們這不隨從肉體、只隨從聖靈的人身上。
- 5 因為，隨從肉體的人體貼肉體的事；隨從聖靈的人體貼聖靈的事。
- 6 體貼肉體的，就是死；體貼聖靈的，乃是生命、平安。
- 7 原來體貼肉體的，就是與神為仇；因為不服神的律法，也是不能服，
- 8 而且屬肉體的人不能得神的喜歡。
- 9 如果神的靈住在你們心裏，你們就不屬肉體，乃屬聖靈了。人若沒有基督的靈，就不是屬基督的。
- 10 基督若在你們心裏，身體就因罪而死，心靈卻因義而活。
- 11 然而，叫耶穌從死裏復活者的靈若住在你們心裏，那叫基督耶穌從死裏復活的，也必藉著住在你們心裏的聖靈，使你們必死的身體又活過來。
- 12 弟兄們，這樣看來，我們並不是欠肉體的債去順從肉體活著。
- 13 你們若順從肉體活著，必要死；若靠著聖靈治死身體的惡行，必要活著。
- 14 因為凡被神的靈引導的，都是神的兒子。
- 15 你們所受的，不是奴僕的心，仍舊害怕；所受的，乃是兒子的心，因此我們呼叫：「阿爸！父！」
- 16 聖靈與我們的心同證我們是神的兒女；
- 17 既是兒女，便是後嗣，就是神的後嗣，和基督同作後嗣。如果我們和他一同受苦，也必和他一同得榮耀。
- 18 我想，現在的苦楚若比起將來要顯於我們的榮耀就不足介意了。
- 19 受造之物切望等候神的眾子顯出來。

經文引自《新標點和合本》，版權屬香港聖經公會所有